

学前教育专业（辅修学士学位）人才培养方案

（适用于 2023 级）

一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面向区域基础教育发展需求，扎根珠三角、面向全省，培养热爱幼儿，主动适应当下国家学前教育改革，具有高尚师德与学前教育情怀，人文、科学修养厚实、专业基础知识扎实、教育实践能力优良，坚持“教学研做”结合、善于反思和创新，能够在学前教育相关机构从事教学和管理的高素质学前教育师资。

二、培养要求

（一）师德规范

热爱祖国，正确理解和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内涵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熟悉有关儿童生存、权益保护和发展的政策、法规，具有依法执教、依法施教的意识；以德树人，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，做有道德情操、有仁爱之心的幼儿园老师。

（二）教育情怀

具有从事学前教育的专业认同感和责任感，认同幼儿园教师的职业价值和意义；热爱儿童，能将儿童的安全和健康放在首位，具有以幼儿为本的理念；尊重儿童人格，富有爱心、责任心、细心和耐心，能够做幼儿成长的启蒙者和引路人；具有厚实的人文修养和严谨的科学精神，自觉引领幼儿

成长。

（三）保教知识

具有较全面的科学、人文和艺术素养；能够理解和掌握儿童生理、心理发展的基本特点和规律，熟悉幼儿学习的特点；掌握幼儿园五大领域融合于保教活动的基本方法和策略，注重各部分知识间的联系和整合。

（四）保教能力

能够依据《幼儿园指导纲要（试行）》和《3—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，科学规划幼儿园一日活动，做好生活活动、游戏活动、教学活动等环节的设计、组织与指导，科学创设和利用环境；具有科学地观察、记录幼儿行为，并分析与评价幼儿发展水平的能力。

（五）班级管理

掌握幼儿园班级管理的知识和方法，能根据幼儿的实际建立班级的秩序与规则；能合理规划和利用班级的时间和空间，创设良好的物理环境和心理环境，让幼儿在班级中感到安心、放心和舒心；能与幼儿、家长和同事有效沟通，建立良好的师幼关系、家园关系，促进幼儿间的交往，帮助幼儿建立友爱的同伴关系。

（六）综合育人

掌握幼儿情绪情感、社会性发展的特点和规律，挖掘园所文化和一日生活对幼儿发展的价值，培育幼儿良好的意志

品质和行为习惯；能充分利用幼儿园、家庭和社区教育资源，整合资源优势，实现全面育人。

（七）学会反思

能够自觉地关注国内外学前教育改革发展趋势，及时了解本领域的前沿动态，结合个人优势做好专业发展和职业生涯规划；具有终身学习的意识，理解反思和研究对个人专业发展的重要意义；初步掌握反思方法和技能，能够运用批评性思维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。

（八）沟通合作

理解团队合作的意义，能积极参与学习共同体的构建；具有团队协作意识，理解他人和自己在团队中的贡献和价值；掌握沟通合作技能，尊重他人意见，主动承担任务并努力达成。

三、主干学科

教育学、心理学

四、核心课程

学前教育学、学前儿童发展心理学、学前卫生学、学前儿童行为观察与分析、儿童舞蹈表演、幼儿歌曲编配与演奏、儿歌表演唱、幼儿园实用美术、幼儿游戏与指导、学前儿童语言教育、学前儿童科学教育、学前儿童数学教育、学前儿童健康教育、学前儿童美术教育、学前儿童音乐教育、学前教育科研方法等。

五、专业教学计划表

课程性质	课程模块	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学分	标准总学时	总学时分配		开设学期	考核方式	备注
						理论学时	实践学时			
专业教育	专业学科基础课	032006	学前卫生学	2	32	28	8	2	考试	辅修专业
		032007	学前儿童发展心理学	3	48	42	12	2	考试	辅修专业
		032008	学前教育学	3	48	42	12	3	考试	辅修专业, 辅修课程
		032009	学前儿童行为观察与分析	2	32	16	32	3	考查	辅修专业, 辅修课程
		032010	儿童文学	2	32	28	8	4	考查	
		032017	简笔画	2	32	8	48	2	考试	
	专业核心课	032020	幼儿游戏与指导	2	32	24	16	4	考查	辅修专业, 辅修课程
		032021	学前儿童语言教育	2	32	24	16	4	考试	辅修专业, 辅修课程
		032022	学前儿童健康教育	2	32	20	24	4	考查	辅修专业, 辅修课程
		032023	学前儿童美术教育	2	32	20	24	4	考查	辅修专业, 辅修课程
		032024	学前儿童音乐教育	2	32	20	24	5	考查	辅修专业, 辅修课程
		032025	学前儿童科学教育	2	32	24	16	5	考试	辅修专业, 辅修课程
		032026	学前儿童数学教育	2	32	24	16	6	考试	辅修专业, 辅修课程
	专业选修课	032027	学前教育科研方法	3	48	36	24	6	考查	辅修专业, 辅修课程
		032028	幼儿教师专业发展专题	2	32	24	16	5	考查	
		032029	幼儿园课程	2	32	28	8	5	考查	
		032031	教育统计与 SPSS 应用	2	32	20	24	6	考查	
		032032	学前教育管理学	2	32	28	8	6	考试	
		032033	家庭教育学	2	32	28	8	6	考查	
	实践教学	032011	钢琴基础	2	32	8	48	2	考查	辅修专业
		032013	舞蹈基础	2	32	8	48	2	考查	辅修专业
小计				45						
实践教学			毕业设计(论文)	8						辅修学位
总计				53						

注: 1. 标准总学时=学分×16=理论学时+实践学时/2;

2. 本专业标准总学时为 848 学时;

3. 若课程为辅修专业或辅修课程要求修读的课程, 在“备注”一栏中说明。

六、学分与学位授予

学生在校期间, 修满主修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, 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资格和学位授予资格时, 完成辅修学士学位

教学计划所规定的课程学习任务，修满 53 学分，可申请辅修学士学位，符合授予条件者可以授予教育学学士学位(辅修)。